证券代码：600004　　股票简称：白云机场　　公告编号：2026-028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流会类型

本次业绩交流会以网络方式举行，公司管理层就公司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

二、交流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8日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网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人员：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晓勇先生，独立董事邢益强先生，副总经理张建诚先生，董事会秘书段冬生先生、财务部部长曲佳状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以网络提问形式，就所关心的问题与公司参会人员进行了沟通交流。

五、会议主要内容

本次业绩交流会的主要内容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附件：投资者主要问题及回复情况

1.白云机场第二季度的支出相较一季度会不会下降？

关于公司第二季度的支出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在半年度报告中进行披露，请关注公司后续定期报告，谢谢！

2.公司业绩逐年回暖，但股价长期低迷，众多中小股东长期深度亏损，请问公司后续有哪些实打实的市值管理举措，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T3航站楼投产大幅增加运营成本，挤压上市公司主营利润，三期资产公允付费定价方案何时落地，如何杜绝大股东利益输送，保障上市公司利润不被稀释？

2025年，公司实现净利润14.68亿元，同比增长58.60%，经营基本面持续向好。在制度建设层面，公司已于2025年4月正式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由董事会统一领导，明确市值管理的常态化机制，并积极响应上交所倡议制定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在股东回报方面，2025年公司现金分红合计7.35亿元，较上年翻倍，现金分红率达50.02%。公司已明确承诺2024年至2026年三年期间，在符合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将每年分红比例提高至50%以上，以持续强化股东回报。 除了坚定不移推行上述制度与分红安排外，我们将密切关注自身股价走势，审慎评估各项市值管理工具。市场情绪短期总有波动，但年保障能力已达1.2亿人次、五条跑道协同运行的全方位门户复合型国际航空枢纽，其长期价值终将被市场充分认知。

三期工程由集团公司作为项目法人和建设主体，公司使用T3航站楼等部分集团公司投资建设的三期工程资产，后续将根据资产使用情况向集团公司支付相关费用。T3航站楼及其他三期工程属于新建项目，资产使用相关的关联交易定价尚需根据投资成本核算结果计算公允的定价基础。目前公司与集团公司正在对公司使用三期工程资产的方案进行研究论证，双方旨在确保最终方案兼顾公平与科学，符合机场行业监管规定和关联交易管理有关要求。公司将根据后续T3航站楼等三期工程资产相关关联交易方案，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内部审议程序，在审议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以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谢谢您的关注！

3.在2025年的业绩说明会中，贵公司是否考虑引入视频直播形式，并在会后提供完整的视频回放，以便投资者更充分地了解会议内容？

公司过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可查阅公司相应公告，业绩说明会回放可登录上证路演中心业绩说明会专区查询，谢谢您的关注！

4.关注到公司已经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和“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目前公司的市盈率约为32倍，但在2026年一季度业绩承压、股价跌破多个技术支撑位的背景下，投资者信心受到了一定影响。请问公司在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提升信息披露透明度方面有哪些新举措？特别是针对市场关切的三期工程后续资产注入节奏，以及免税业务的恢复情况（是否已回归至2019年水平？或恢复至2019年水平的百分之几？），能否给予更清晰的指引以稳定市场预期？

公司将根据证监会及交易所相关规定，持续完善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依托多渠道常态化对接投资者，不断提升信息透明度与投关服务质量。得益于国际业务的快速复苏，2025年公司免税业务整体经营平稳。公司将积极响应国家政策，扩大国潮国货产品占比，力推3C电子产品落地，提升免税盈利能力，提升免税购物氛围，带动拉升旅客消费。感谢您的关注！

5.财报显示，2025年公司非航空性收入首次超越航空性收入，占比达到59.12%，这是一个非常积极的信号。特别是公司正全力打造“广货机场”，引入了华为、大疆及众多老字号品牌。但在2026年一季度毛利率同比下滑7.65个百分点的背景下，请问公司在提升商业变现能力上还有哪些具体抓手？面对T3航站楼巨大的新增商业面积，目前的招商进度和租金水平是否符合预期？麻烦您做一个介绍。如何将庞大的过境客流更高效地转化为实际的商业消费增量？

T3招商进度与租金水平整体符合公司预期。我们采取差异化、主题化的招商策略，已引入涵盖零售、餐饮、体验等多种业态的品牌组合，注重品质与旅客需求匹配。租金体系基于区位价值、业态特性和市场情况科学设定，旨在构建长期共赢的商业生态。客流转化方面，我们正通过以下策略提升商业效率：一是优化商业布局与旅客动线融合，提升消费可达性与场景吸引力；二是强化“机场+”业态联动，结合岭南文化特色与数字化体验，激发潜在消费需求；三是利用会员体系与数据化营销，精准引导消费并提升旅客停留价值，将客流有效转化为可持续的商业增长动力。谢谢您的关注！

6.T3的收入分成什么时候开始进行？T1的改造需要多长时间？公司在降本增效做了哪些举措？大股东有什么措施提振股价？如果T3的成本大部分部转嫁给上市公司，上市公司是不是会持续抽血。公司的关联交易是不是太多了？

目前公司正在开展T1航站楼整体改造设计方案征集，后续将结合征集成果与枢纽规划进一步细化改造方案。关于三期资产使用方案，公司与集团公司正在进行研究论证，双方旨在确保最终方案兼顾公平与科学，符合机场行业监管规定和关联交易管理有关要求。公司将根据后续T3航站楼等三期工程资产相关关联交易方案，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审议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以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谢谢您的关注！

7.2025年公司拟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85元，分红总额占净利润比例超过50%，我们非常认可这一高比例分红的举措。但我注意到，2025年归母净利润暴增58.6%的背后，包含了高达5.1亿元的非经常性损益（如土地交储补偿等），而扣非后的净利润仅增长了5.8%。此外，近期媒体也关注到了公司内部三项制度改革中关于人员流动、内部竞聘以及灵活用工（如“微抢单”）等引发的劳资与人力资源管理话题。作为独董，您认为公司在推进降本增效和市场化改革的同时，应如何更好地保障基层员工的合法权益与职业稳定性，从而避免因内部人力资源波动影响公司的长期稳健经营，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长远利益？

白云机场在推进改革与发展的进程中，始终秉持“改革为了发展，发展依靠员工，成果与员工共享”的理念。只有切实保障基层员工的合法权益与职业稳定性，才能从根本上维护公司最核心的运营能力，规避因内部管理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最终实现公司价值的长期、稳定增长，从而最有效地保护包括广大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的长期、根本利益。公司管理层将在董事会的领导和监督下，持续优化相关策略与执行，确保公司在高质量发展的道路上行稳致远。谢谢！

8.从财务数据来看，2025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了9.83%，2026年一季度更是同比减少了16.68%。同时，随着三期工程的全面投运，2025年底仅两个月就产生了1.5亿元的资产使用费，这对当期利润造成了直接冲击。请问财务部对未来几年的资本开支和运营成本有何具体的管控规划？在利息费用减少（2025年财务费用同比下降27.66%）的利好出尽后，公司将如何应对因规模扩张带来的巨额折旧与运维成本，以确保经营性现金流的稳健回升？

目前公司资金充沛，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良好，能保障支持公司经营活动。谢谢您的关注！

9.首先祝贺公司在2025年实现了营收和归母净利润的双增长，特别是旅客吞吐量突破8300万人次，稳居全国第二。但我也注意到，2026年一季度公司出现了明显的“增收不增利”现象，营收同比增长8.54%，归母净利润却大幅下滑了43.32%。这主要源于T3航站楼及第五跑道投运后，资产使用费、折旧摊销等刚性成本快速上升。请问管理层，面对未来两到三年的产能爬坡期，公司将采取哪些顶层战略来加速释放新产能的商业价值？在从“交通枢纽”向“消费枢纽”转型的过程中，如何平衡短期巨大的成本压力与长期的盈利弹性？

公司通过三期资产的投运将有力提升机场综合保障能力，不断满足持续增长的航空运输需求，进一步为白云机场加快全方位门户复合型国际航空枢纽建设、促进大湾区世界级机场群发展夯实基础；同时积极发挥民航“动力源”作用，服务区域和地方经济发展。一是通过收入增长抵消成本费用压力，包括不断提升业务量，优化客源结构，强化收入增长的流量基础；拓展多元化收入来源等；二是精细化成本管控，不断提升成本费用利润率。随着流量持续爬坡，产能逐步释放，公司将积极通过丰富商业业态、优化非航收入结构、推进精益运营等措施，持续加快成本消化和盈利改善进程。谢谢！

10.年度的财务报表可以在规定范围内可以尽早披露吗？能否早于1季度的报表先行披露？

根据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及一季报的披露时间有具体的要求，公司将根据财务结算时间、审计进度等合理安排披露时间。谢谢！

证券代码：300943　　证券简称：春晖智控　　公告编号：2026-046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1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于2026年2月27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以及公司和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本次额度经股东会审议生效后，前次经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将自动失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主要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2577号	4,800	2026-05-29	2026-08-27	保本浮动型	1.00%或2.24%或2.34%	募集资金
合计			4,800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6年2月1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于2026年2月27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且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就该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次现金管理的额度在股东会审批额度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存在违规操作和监督失控的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内审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以及公司和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和正常的生产经营。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互抵触的情形，同时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

六、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元）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2495号	5,500	2025-05-23	2025-11-18	保本浮动型	1.50%-2.30%	募集资金	是	620,369.86
2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财富证券吉祥看涨鲨鱼鳍246号收益凭证	2,000	2025-05-27	2025-06-27	浮动收益型	2.45%+	募集资金	是	47,939.55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2656号	10,000	2025-06-06	2025-10-15	保本浮动型	1.00%-2.20%	募集资金	是	789,589.04
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3060号	2,200	2025-07-02	2025-09-30	保本浮动型	1.00%-2.10%	募集资金	是	113,917.81
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4142号	12,200	2025-10-16	2025-12-04	保本浮动型	0.75%-2.05%	募集资金	是	335,750.68
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4200号	2,300	2025-10-20	2026-04-20	保本浮动型	1.20%-2.10%	募集资金	是	232,646.53
7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资管月月福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00	2025-10-23	2026-10-19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30%+	自有资金	否	
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4503号	5,500	2025-11-20	2026-05-19	保本浮动型	1.00%-2.05%	募集资金	是	445,784.25
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4735号	12,200	2025-12-08	2026-01-15	保本浮动型	0.75%-2.00%	募集资金	是	254,027.40
1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4958号	5,000	2025-12-26	2026-01-26	保本浮动型	0.75%-2.00%	自有资金	是	84,931.51
1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1018号	4,500	2026-01-08	2026-02-09	保本浮动型	0.75%或2.00%或2.20%	自有资金	是	78,904.11
1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1190号	12,200	2026-01-16	2026-03-02	保本浮动型	0.75%或2.00%或2.20%	募集资金	是	330,904.11
13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03849）	3,800	2026-01-29	2026-02-28	保本浮动收益型	0.45%或2.10%或2.30%	自有资金	是	65,589.04
14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03746）	1,200	2026-02-02	2026-02-28	保本浮动收益型	0.45%或2.15%或2.35%	自有资金	是	18,378.08
1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08800）	3,000	2026-02-12	2026-02-28	保本浮动收益型	0.45%或2.00%或2.20%	自有资金	是	26,301.37
1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08801）	3,000	2026-03-02	2026-03-31	保本浮动收益型	0.45%或2.15%或2.35%	自有资金	是	51,246.58
1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11769）	5,000	2026-03-02	2026-03-31	保本浮动收益型	0.45%或2.15%或2.35%	自有资金	是	85,410.96
1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1634号	12,200	2026-03-05	2026-04-08	保本浮动型	0.75%或2.00%或2.20%	募集资金	是	227,287.67
19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玉泰稳健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900	2026-03-12	每6个月对日为开放日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40%	自有资金	否	
2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泰保盈系列1581期收益凭证	1,000	2026-03-20	2026-12-17	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	0.10%-3.50%	自有资金	否	
21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外贸信托－粤湾信享3M4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00	2026-03-23	每满3个月的对日为开放日	固定收益类	2.25%	自有资金	否	
2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11770)	5,000	2026-04-02	2026-04-30	保本浮动收益型	0.45%或2.15%或2.35%	自有资金	是	82,465.75
23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08802)	3,000	2026-04-02	2026-04-30	保本浮动收益型	0.45%或2.15%或2.35%	自有资金	是	49,479.45
2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2028号	12,200	2026-04-10	2026-07-09	保本浮动型	1.00%或2.24%或2.34%	募集资金	否	
2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30112)	3,000	2026-04-16	2026-05-20	保本浮动收益型	0.45%或2.00%或2.20%	自有资金	是	55,890.41
2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2146号	2,000	2026-04-22	2026-05-22	保本浮动型	0.75%或2.00%或2.20%	募集资金	是	32,876.71
2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11771)	5,000	2026-05-06	2026-05-31	保本浮动收益型	0.45%或2.15%或2.35%	自有资金	否	
28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35095)	3,000	2026-05-06	2026-05-31	保本浮动收益型	0.45%或2.10%或2.30%	自有资金	否	
2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2577号	4,800	2026-05-29	2026-08-27	保本浮动型	1.00%或2.24%或2.34%	募集资金	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金额共计17,000万元（含本次新增），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金额共计15,900万元，未超过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范围和投资期限。

七、备查文件

1、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认购材料。

特此公告。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88590　　证券简称：新致软件　　公告编号：2026-044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致软件”或“公司”）股东Oasis Cove Investments Limited（以下简称“OCIL”）持有公司股票6,115,824股，占公司股份总额2.1725%；公司股东Acmecity Limited（以下简称“AL”）持有公司股票313,195股，占公司股份总额0.1113%；公司股东Central Era Limited（以下简称“CEL”）持有公司股票6,115,824股，占公司股份总额2.1725%。OCIL、AL、CEL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12,544,843股，占公司股份总额4.4563%。上述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以及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且均已解除限售。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OCIL、AL、CEL一致行动人合计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8,445,513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额的3%。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2,815,171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额的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5,630,342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额的2%。其中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

公司于2026年5月28日收到股东OCIL、AL、CEL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OCIL、AL、CEL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是√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是√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是√否 其他：合计持股5%以下股东
持股数量	12,544,843股
持股比例	4.4563%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9,649,879股 其他方式取得：2,894,964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所指为公司实施的2021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持股比例计算时四舍五入，故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OCIL、AL、CEL	12,544,843	4.4563%	董事为同一人Tan Bien Chuan（陈敏川）
	合计	12,544,843	4.4563%	—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OCIL、AL、CEL	2,413,500	0.8573%	2025/9/10 ～ 2025/12/9	17.96-22.63	2025/8/20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OCIL、AL、CEL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8,445,513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2,815,171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5,630,342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22日～2026年9月21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以及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拟减持原因	自身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公司股东OCIL、AL、CEL承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股东OCIL、AL、CEL承诺：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限售期满后两年内，承诺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时的发行价（如有除权、除息，将相应调整发行价）；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时，至少在首次卖出股份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减持时，应至少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承诺人保证减持发行人股份的行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情形。股东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监管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告知义务，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88590　　证券简称：新致软件　　公告编号：2026-045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政府补助人民币1730万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情况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88551　　证券简称：科威尔　　公告编号：2026-027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要内容提示：

- 公司存在首发战略配售股份，首发战略配售股份已全部上市流通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0.20元

每股转增0.30股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6/4	2026/6/5	2026/6/5	2026/6/5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2026年5月15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发放年度：2025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因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份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

3.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本次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30股，不送红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84,070,709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股份991,042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实际参与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股份总数为83,079,667股，以此计算本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16,615,933.40元（含税），转增24,923,900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08,994,609股（最终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

（2）本次差异化分红送转除权除息计算依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除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由于公司本次涉及差异化权益分派，上述现金红利、流通股份变动比例指以实际分派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流通股本变动比例。计算公式如下：

虚拟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83,079,667×0.20）÷84,070,709≈0.1976元/股。

虚拟分派的流通股份变动比例＝（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配的送转比例）÷总股本＝（83,079,667×0.30）÷84,070,709≈0.2965。

因此，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除权除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虚拟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1+虚拟分派的流通股份变动比例）＝（前收盘价格－0.1976）÷（1+0.2965）元/股。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6/4	2026/6/5	2026/6/5	2026/6/5

四、分配、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除公司自行派发对象外，公司其余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3）本次转增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零碎股份，依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发行人业务指南》载明的零碎股登记算法进行分配，即按照零碎股份数量大小顺序排列证券账户，零碎股份数量相同的，由电子结算系统随机排列证券账户，按排列顺序依次向每个证券账户分配1股，直至全部转增完成。因每股转增比例非整，投资者获得的零碎股可能被舍尾处理。

2.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自然人股东傅仕涛先生、蒋佳平先生、任毅先生、唐德平先生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指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0元；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本次分红派息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0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应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8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

（3）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8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的，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20元。

（5）公司本次以资本公积转增的股本来源为公司股本溢价发行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涉及扣税情形。

五、股本结构变动表

公司首发战略配售股份是否已全部上市流通：是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转增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非流通股）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流通股）	84,070,709	24,923,900	108,994,609
1、A股	84,070,709	24,923,900	108,994,609
三、股份总数	84,070,709	24,923,900	108,994,609

六、摊薄每股收益说明

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新股本总额108,994,609股摊薄计算的2025年度每股收益为0.59元。

七、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任何疑问，可通过以下方式进行咨询。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551-65837957

特此公告。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6-029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KC1036将于2026年ASCO年会以壁报形式展示治疗晚期胸腺肿瘤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主研发的KC1036片（简称“KC1036”）将于2026年美国临床肿瘤学会(ASCO)年会以壁报形式展示KC1036治疗既往含铂化疗后进展的晚期胸腺肿瘤的II期临床研究数据。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KC1036

KC1036是公司自主研发的化学药品1类创新药，公司拥有该产品的全球知识产权。KC1036通过抑制VEGFR2、AXL等多靶点实现抗肿瘤活性。目前KC1036针对消化系统肿瘤、胸腺肿瘤、儿童尤文肉瘤等多个适应症正在开展临床研究。

KC1036治疗既往含铂化疗后进展的晚期胸腺肿瘤的Ⅱ期临床研究共入组31例患者（包括25例胸腺癌和6例胸腺瘤）。随访结果显示，截至2025年6月9日，所有31例患者均纳入疗效分析，中位随访时间为19.3个月。针对胸腺癌（TC）患者，整体客观缓解率（ORR）为20.0%，疾病控制率（DCR）为80%，中位无进展生存期（PFS）为8.2个月，中位缓解持续时间（DoR）为15.3个月。针对胸腺瘤（T）患者，疾病控制率（DCR）为100%，中位无进展生存期（PFS）为13.6个月。胸腺癌和胸腺瘤两个队列的中位总生存期（OS）均尚未达到，18个月生存率分别为75.5%和100%。该研究未观察到新的KC1036的安全性信号。≥5%的3级治疗相关不良事件（TRAE）包括高血压（12.9%）和腹泻（9.7%），未发生任何4级或5级TRAE。

二、风险提示

医药创新具有“三高一长”的特征——高投入、高风险、高回报、长周期，药品从临床试验到投产上市，受到技术、审批、政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临床试验进度及结果、未来市场竞争均存在诸多不确定性。本次研发进展，对公司近期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按国家有关规定，积极推进药物研发进度，并根据研发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26-019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任期满六年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刘煜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连续任职不得超过六年，公司独立董事刘煜先生因任期满6年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申请，请求辞去公司独立董事的职务，同时辞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刘煜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刘煜先生的离任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未超过半数，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刘煜先生的离任将自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正式生效。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 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具体职务（如适用）	离任原因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刘煜	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2026年6月27日	否	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	否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当过半数。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刘煜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专门委员会中的相关职责。公司将按照规定尽快完成新任独立董事的选举程序。刘煜先生已确认其与公司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亦无任何其他事项需要通知公司股东和债权人。

截至本公告日，刘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刘煜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始终恪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职业准则，并积极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高质量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刘煜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29日